

关于调整兴证全球优选平衡三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 (FOF) C类基金份额转换业务的公告

为增强我司旗下兴证全球优选平衡三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（FOF）（以下简称“本基金”）的市场竞争力、优化产品体验，以更好的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创造价值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》《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和《兴证全球优选平衡三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（FOF）基金合同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基金合同》或基金合同”）的有关约定，我司拟增设兴证全球优选平衡三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（FOF）C类基金份额（以下简称“C类基金份额”），相关情况详见我司于2022年9月1日发布的《关于兴证全球优选平衡三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（FOF）增设C类基金份额并修改基金合同、托管协议的公告》。

根据我司安排，现将与本基金C类基金份额转换相关的业务调整如下：

1、因注册登记机构不同，仅允许注册登记在相同注册登记机构的基金进行转换。本基金C类基金份额与非FOF基金份额之间不能相互转换。

2、我司将不对转换补差费率设折扣限制，原转换补差费率为固定费用的，则按原费率执行。具体转换补差费折扣以销售机构为准。

风险提示：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，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，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投资有风险，敬请投资人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，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。

兴证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2022年9月3日